



YT202601HJ161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YTHJ 字第 (202601162) 号

项目名称: 环境质量现状检测项目 (月度)

委托单位: 山东万达热电有限公司

淄博圆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淄博圆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

ZBYT4T506

YTHJ 字第 (202601162) 号

第 1 页 共 6 页

一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/ 受检单位	山东万达热电有限公司				
联系人	张永杰	联系电话	15066025905	地址	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胜坨镇永莘路 68 号
采样日期	2026.01.21	交样日期	2026.01.21	分析日期	2026.01.22~2026.01.28

二、检测方案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水	脱硫废水排放口	pH、汞、流量、砷、硫化物、铅、镉	1 天*3 次
有组织废气	万达热电 1 号排放口	一氧化碳、氯化氢、镉、铊及其化合物（以 Cd+Tl 计）、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（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 计）	1 天*3 次

三、样品描述

类别	检测项目/检测点位	样品状态
废水	脱硫废水排放口(118°27'56"E 37°33'34"N)	浅黄色、液体
有组织废气	氯化氢	50mL 吸收液 串联 2 支 75 ml 冲击式吸收瓶
	镉、铊及其化合物（以 Cd+Tl 计）、 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（以 Sb+As+Pb+Cr+Co+Cu+Mn+Ni 计）	滤筒

四、检测依据

序号	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名称	检出限
1	废水	铅	GB/T 7475-1987 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0.05mg/L
2		镉	GB/T 7475-1987 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0.0125mg/L
3		pH	HJ 1147-2020 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	/
4		硫化物	HJ 1226-2021 《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	0.01mg/L
5		砷	HJ 694-2014 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	0.3μg/L

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(202601162)号

第 2 页 共 6 页

6	废水	汞	HJ 694-2014 《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	0.04 $\mu\text{g/L}$
7	有组织废气	氯化氢	HJ 549-2016 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	0.2 mg/m^3
8		砷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2 $\mu\text{g/m}^3$
9		钴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008 $\mu\text{g/m}^3$
10		铅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2 $\mu\text{g/m}^3$
11		铊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008 $\mu\text{g/m}^3$
12		铜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2 $\mu\text{g/m}^3$
13		铬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3 $\mu\text{g/m}^3$
14		铈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02 $\mu\text{g/m}^3$
15		锰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07 $\mu\text{g/m}^3$
16		镉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008 $\mu\text{g/m}^3$
17		镍	HJ 657-2013 《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及修改单》	0.1 $\mu\text{g/m}^3$
18		一氧化碳	HJ 973-2018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	3 mg/m^3

五、检测仪器

仪器编号	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
ZBYT-06-003	四气路大气采样器	QCS-6000 型
ZBYT-10-008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	GH-60E
ZBYT-01-018	可见分光光度计	722N
ZBYT-01-002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TAS-990

淄博圆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

ZBYT4T506

YTHJ 字第 (202601162)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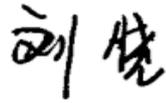
第 3 页 共 6 页

ZBYT-01-031	原子荧光光度计	AFS-8230
ZBYT-01-032	离子色谱仪	PIC-10
ZBYT-01-130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	ICP-MS 7800
ZBYT-01-132	便携式酸度计	Testo206-pH1

现场检测人员：杨继康、翟兆超、巩昕澎、王东

分析检测人员：张秀燕、郑雪琳、张奎庆、何明月

编制：



批准：



审核：



淄博圆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ZBYT4T506
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 (202601162) 号

第 4 页 共 6 页

六、检测结果

(一) 废水检测结果

表 1-1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参数					
			pH (无量纲)	汞 ($\mu\text{g/L}$)	砷 ($\mu\text{g/L}$)	硫化物 (mg/L)	铅 (mg/L)	镉 (mg/L)
2026.01.21	脱硫废水 排放口	S2601HJ161 A101	7.6	ND	ND	ND	0.10	0.0377
		S2601HJ161 A201	7.7	ND	ND	ND	0.10	0.0414
		S2601HJ161 A301	7.7	ND	ND	ND	0.15	0.0414
备注			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	

检
测
专

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 (202601162) 号

第 5 页 共 6 页

(二)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2-1 万达热电 1 号排放口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	万达热电 1 号排放口			
检测日期		2026.01.21			
内径 (m)		6.75m			
高度 (m)		120m	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
废气温度 (°C)		41.7	41.1	42.1	/
废气流速 (m/s)		1.88	1.82	1.71	/
含湿量 (%)		9.1	9.5	9.1	/
含氧量 (%)		5.3	5.6	5.0	/
标干流量 (m ³ /h)		196319	189287	177706	/
氯化氢	样品编号	Q2601HJ161 0007 前/后	Q2601HJ161 0008 前/后	Q2601HJ161 0009 前/后	/
氯化氢	实测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ND
氯化氢	折算浓度 (mg/m ³)	--	--	--	--
氯化氢	排放速率 (kg/h)	--	--	--	--
一氧化碳	实测浓度 (mg/m ³)	21	28	22	24
一氧化碳	折算浓度 (mg/m ³)	20	27	21	23
一氧化碳	排放速率 (kg/h)	4.123	5.300	3.910	4.444

检测报告

YTHJ 字第 (202601162) 号

第 6 页 共 6 页

样品编号		Q2601HJ16 10001	Q2601HJ16 10002	Q2601HJ16 10003	/
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(以 Cd+Tl 计)	实测浓度 (mg/m ³)	5.21×10 ⁻⁵	3.42×10 ⁻⁵	2.79×10 ⁻⁵	3.81×10 ⁻⁵
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(以 Cd+Tl 计)	折算浓度 (mg/m ³)	4.98×10 ⁻⁵	3.33×10 ⁻⁵	2.62×10 ⁻⁵	3.64×10 ⁻⁵
镉、铊及其化合物 (以 Cd+Tl 计)	排放速率 (kg/h)	1.02×10 ⁻⁵	6.47×10 ⁻⁶	4.96×10 ⁻⁶	7.21×10 ⁻⁶
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(以 Sb+As+Pb+Cr+Co+Cu+ Mn+Ni 计)	实测浓度 (mg/m ³)	4.51×10 ⁻²	4.49×10 ⁻²	4.61×10 ⁻²	4.54×10 ⁻²
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(以 Sb+As+Pb+Cr+Co+Cu+ Mn+Ni 计)	折算浓度 (mg/m ³)	4.31×10 ⁻²	4.37×10 ⁻²	4.32×10 ⁻²	4.33×10 ⁻²
锑、砷、铅、铬、钴、铜、 锰、镍及其化合物 (以 Sb+As+Pb+Cr+Co+Cu+ Mn+Ni 计)	排放速率 (kg/h)	0.009	0.008	0.008	0.008
备注	“ND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

****报告结束****



说 明

1. 本检测报告未加盖  章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2. 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、换页、增减无效。
3. 本检测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4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检测报告。
5. 本检测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对送检样品来源不负责，对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。对于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。
6. 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。

联系地址：淄博高新区高科技创业园 C 座

邮政编码：255086

联系电话：（0533）3583569

公司网址：<http://www.zbyuantong.com.cn/>

